

呼和浩特市生态环境局文件



呼环政批字〔2023〕212号

呼和浩特市生态环境局 关于内蒙古福顺达物流有限公司储煤棚仓储物流类项目续建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内蒙古福顺达物流有限公司：

你公司《关于内蒙古福顺达物流有限公司储煤棚仓储物流类项目续建环境影响报告审批的申请》及由内蒙古宜晟能源技术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编制完成的《内蒙古福顺达物流有限公司储煤棚仓储物流类项目续建环境影响报告表》等相关材料收悉。经我局审议，同意该项目建设，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位于内蒙古托克托工业园区东区能源路路口，新建30万吨储煤棚，占地面积为10036m²，办公区、车辆清洗池、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循环水池等依托一期工程。项目总投资 8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626 万元，占总投资比例为 78.25%。

项目为新建项目，须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取得相关部门审批手续，在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建设可行。

二、项目建设与运营管理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 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项目施工废水经处理后回用；采取洒水抑尘以减少施工扬尘的污染；合理布置施工设备，选用低噪声设备，施工噪声应符合《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及所在区域声环境功能区相关要求。

2. 做好大气污染防治工作。项目储煤棚进行全封闭并配套喷淋降尘设施，煤炭装卸、传输、破碎、储存等环节均进行全封闭，破碎工序粉尘经集气装置进行收集；场内运输道路进行硬化，定期洒水抑尘，运煤车辆采用密闭遮盖并定期清洗。项目采取以上措施后煤尘排放须满足《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426-2006）中表 4、表 5 限值要求。

实施节能技术改造，建立能源管理制度，实现温室气体排放不新增。

3. 加强水环境保护。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处理后回用于厂区洒水抑尘。项目须做好储煤棚等区域的防渗措施。

4. 严格控制噪声环境影响。项目厂界噪声排放须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要求。



5. 加强固废管理。煤炭破碎、装卸和输送等工段收集的煤尘以及车辆清理煤渣掺入原煤外售；设备维修产生的废机油依托一期工程危废暂存间进行暂存，交有资质的单位转运处置。

6. 做好项目环境信息公开工作，建立健全相关制度。建设单位须严格执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方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等相关要求。

7. 严格执行环评报告中提出的其他环境影响防治对策，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三、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须按照排污许可和自行监测相关规定制定和落实环境监测方案，并在启动生产设施或在实际排污之前申请排污许可证。建设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应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自主验收。

四、如工程的性质、规模、地点或者防治污染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应当在开工前重新报批本工程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五、由呼和浩特市生态环境局托克托县分局负责该项目建设施工期和运营期的环境监察及环评事中事后监管工作。



(此页无正文)

呼和浩特市生态环境局

2023年9月27日



信息公开选项：公开

抄送：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托克托县分局、
内蒙古宜晟能源技术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呼和浩特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室 2023年9月27日印发



扫描全能王 创建